

深圳市种子同业商会

关于征集深圳市农业系列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委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充实完善深圳市农业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库，为社会各界提供有公信力的农业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服务，根据《广东省高、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库管理暂行办法》（粤人发〔2003〕101号）及深圳市人社局有关规定，现就公开征集深圳市农业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委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农业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

农业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是经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成立的专业技术资格评委会，负责农业、畜牧兽医、水产3个学科高、中、初级专技资格评审，日常工作部门为深圳市种子同业商会。通常农业系列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每年安排一次，分为学科组评审和评委会评审两个阶段，每个阶段的评审需要1到3天时间（视申报人数而异）。两个阶段的评审均通过专家库采用随机抽签方式产生评审专家。

二、征集评审委员的条件

征集对象为农业领域农业、畜牧、兽医、水产专业从事

教学、科研、生产的学者、专家、高级技术人员，并需要具备以下条件：

（一）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科学品德和职业道德。

（二）作风正派，办事公道，愿意以独立身份参加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能认真履行职责，遵守评审工作纪律，并接受职称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

（三）能正确掌握和执行国家及我省、我市有关职称改革工作的政策。

（四）现在职在岗，具有相关专业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资格3年以上，从事相应专业技术工作6年以上，有较深厚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五）没有违纪违法等不良记录。

三、评审委员的权利和义务

（一）评审委员在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活动中享有以下权利：

1. 对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制度及相关情况的知情权。
2. 对申报者专业技术资格的评审权、表决权。
3. 按规定获得相应的评审劳务报酬。
4.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评审委员在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准时参加评审会议，并按评审程序进行评审工作，自觉接受监督。

2. 不向外泄露评委会委员和专业组成员姓名、地址、联系电话，不对外接受有关评审情况的查询。
3. 没有向本单位负责人汇报评审情况的义务。
4. 坚持客观、公正、准确的评审原则，认真履行职责，不得徇私、放宽标准条件以及出现其他有碍公正评审的行为。
5.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四、评审委员征集方式

自荐人请登录人才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选择【专技人才】，点击进入【专家登记入库】进行在线申办，按要求填报信息和上传材料，提交到相应的日常工作部门进行审核。

深圳市种子同业商会负责对申报人选进行资格审查并初步遴选，经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批同意后进入评委库。批准入库的评委不进行公示。

五、操作流程

(一) 申请人登录人才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系统 (<https://hrsspub.sz.gov.cn/rcyth/website/#/login>) 后，进入事项选择页面：点击【专技人才】，找到【专家登记入库】事项，点击在线申办。

(二) 进入事项具体页面，可查看业务“申请条件”等业务相关信息。了解业务相关信息后认真阅读承诺内容，并勾选“本人已阅读并同意”申报承诺，单击【下一步】进行申报。

(三) 按照要求填写相关信息，申请业务类型，选择职称评审专家登记入库。所属评委库信息（专技业务），选择

日常工作部门（深圳市种子同业商会），评委会（深圳市农业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对应专业。完成后点击下一步。

（四）按要求相应位置上传学历证书、专业技术职称证书、论文、著作、专利证书、获奖证书等附件材料扫描件（请尽量上传 PDF 格式文件，每个附件大小不超过 5M，较大文件可分割为多个附件上传，注意文件名需与填报的材料信息相对应）。

（五）【事件材料】上传完毕后，确认信息无误后，点击【提交】，如有信息未确定，可点击【上一步】修改之后再提交。点击“提交”后，专家登记入库申报信息填写完毕，请等待日常工作部门和人社局审核。

申办详情操作请详阅附件《深圳市人才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项目-专家登记入库系统操作手册》

六、注意事项

（一）截止时间：2020 年 6 月 5 日。

（二）咨询方式：申请人可自行查阅系统操作手册，如不能解决，请拨打以下电话咨询：

1. 业务咨询：联系人：黄天雄；联系电话：26924375
2. 系统操作问题：请联系系统技术支持：0755-88892919。

（三）之前已入库的专家，需要重新申请登记入库。
欢迎社会各界相关专业技术人员踊跃申报。
特此通知。

附件：《深圳市人才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项目-专家登记
入库系统操作手册》

